

公司代码：603709

公司简称：中源家居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元（含税），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400,000.00元（含税）。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源家居	60370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凌雪	林鼎鼎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塘浦工业园区2-5幢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塘浦工业园区2-5幢
电话	0572-5528888-8889	0572-5528888-8889
电子信箱	zoy1@zoy-living.com	zoy1@zoy-livi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沙发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服务，为全球家庭提供健康、舒适、环保的家居产品。公司产品销售遍及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阿联酋、英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逐步搭建了面向全球的销售网络体系。公司聘请多名资深设计师，储备大批技艺精湛的技师，并

引进国际先进的的沙发制造技术和设备，促使公司产品不断推陈出新，满足不同层次消费者的需求。目前产品主要包括手动功能沙发、电动功能沙发、扶手推背沙发、老人椅等功能性沙发、部分固定沙发及板式家具。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设计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设计研发机制，结合自身经营模式与生产控制要求，确定公司产品设计与研发流程。公司设计研发团队，每年根据市场动态、产品销售分析以及公司的发展规划并结合客户个性化要求，同时参考当前市场主流风格及潮流元素，不断推出具有前瞻性的设计研发创意。在产品最终投产前，研发部门组织进行产品设计评审、试产验证、样产确认等工作，确保最终推向市场的产品兼具美观、舒适、环保于一体，满足消费者差异化需求。

2、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所涉及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控制和管理。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和筛选制度，在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前需要进行实地考察、确认样品、管理评审等一系列审核，以确保公司供应商提供产品的品质及其交货能力。并且，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筛选和淘汰。在确定供应商后，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库存情况以及供应商的交货周期等因素编制采购申请单和采购计划，在与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后下达采购订单。采购物料送达后，由 IQC 对进厂物料进行检验与试验，检验合格后入库并保存采购记录。

3、生产模式

公司制定了生产管理相关制度，严格按照产、供、销安排来编制生产计划。公司产品主要通过自有场地、生产设备并招募员工自主生产，以订单生产为主、备货生产为辅。订单生产是指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和交货期限安排生产，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根据客户交货期限编制生产计划，完成生产后向客户发货。订单生产有利于降低公司库存，减少资金占用。备货生产是指公司为防止在销售旺季或重大节假日时出现产品脱销的情况，对一些标准化的产品准备部分库存，保障产品的及时供给。

4、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方式以外销为主，内销为辅。在外销方面，公司主要以 OEM 和 ODM 模式进行销售。在销售渠道方面，公司主要通过博览会、展会活动和跨境电子商务等渠道建立客户关系。公司整合资源组织参加德国科隆国际家具展、美国高点展、广州中国国际博览会、上海中国国际家具展等展会，与潜在客户进行交流，在展示公司产品多样化的同时，对外输出品牌形象。

伴随着互联网电子商务的不断发展，公司非常重视互联网销售渠道的建设，发展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在内销方面，公司发展大宗业务渠道，并利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京东、淘宝等渠道销售产品。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所处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21 家具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21 家具制造业”中的“C2190 其他家具制造”，具体细分行业为软体家具行业。

2、行业发展情况

20世纪80年代以来，全球家具生产呈现出从欧美等工业化国家不断向亚洲发展中国家和地区转移的趋势，我国凭借劳动力资源丰富等多方面优势顺应了产业转移，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发展，我国家具行业企业数量大幅提升。我国家具产业在生产规模、生产效率、生产成本等方面的优势逐渐显现，国际家具贸易地位不断提升，进一步发展成为全球家具产品供应中心。近几年来，经过多年发展，国内家具行业增长形势趋于稳定。根据中国家具协会数据，2019年全年，家具行业规模以上企业6410家，累计完成营业收入7117.16亿元，同比增长1.48%；累计利润总额462.73亿元，同比增长10.81%；累计产量89698.45万件，同比下降1.36%；累计出口560.93亿美元，同比增长0.96%；累计进口27.6亿美元，同比下降16.10%。近几年，以舒适性著称的软体家具，成为家具发展的新方向。

国内的软体家具主要集中在软体沙发、软床、床垫这几类家具。根据意大利米兰轻工业信息中心（The Centre for Industrial Studies，简称“CSIL”）统计，我国不仅是全球最大的软体家具生产国和消费国，而且是全球最大的软体家具出口国。我国软体家具出口额由2008年的55亿美元增长至2017年的126亿美元。2017年，国内软体家具出口额占国内软体家具产值的37%。我国软体家具制造业尤其是沙发制造行业进入门槛较低，行业内采用OEM生产模式的中小企业众多，技术含量较低，再加之自身的品牌影响力不大，导致市场集中度较低，竞争异常激烈。国内亦涌现出一批在国内较有影响力的沙发企业，比如顾家、敏华、左右、全友家私。随着客户对沙发的舒适度和外型设计要求越来越高，以及行业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材料的研发创新，拥有较强自主研发设计能力的企业将会有更大的发展空间。随着消费者物质生活的提高，消费者对品牌和品质的追求日益增高，消费升级的时代已经来临。未来在消费升级及消费主体年轻化的趋势下，软体家具渗透率以及价格有望持续提升。随着电子商务的兴起，消费者的购物习惯也在发生改变，电子商务

模式已经成为现有实体门店销售模式的有效补充，软体家具行业在坚持以实体门店为主体销售模式的前提下，新型电子商务模式的销售规模也将进一步扩大，并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目前，软体家具业受消费升级和新零售潮流影响，正处于一个充满机遇和挑战的阶段。

3、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一直以“百亿沙发，百年企业”的愿景为目标，以客户为中心，以产品技术创新为抓手，以生产效率、成本优化为核心，提升企业竞争力。在海外功能沙发市场，公司以产品交期、性价比等优势快速切入市场，深受境外客户的一致好评，是国内功能沙发主要出口商之一。公司经过多年经营发展，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其产品品质、研发设计能力等均处于行业内较为领先的水平。未来，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以及智能仓储系统等顺利投入运营，公司将进一步扩大产能、延伸公司的产品线，布局多品类产品；同时加强和完善公司技术研发体系和营销网络的建设，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扩大市场占有率，在巩固沙发市场传统优势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和开拓其他新产品的市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032,304,623.55	917,449,946.86	12.52	461,279,307.49
营业收入	1,069,711,755.61	888,065,751.42	20.45	784,512,55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08,257.66	83,774,018.90	-59.76	82,681,67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44,298.02	68,179,755.16	-77.20	71,806,91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4,200,552.60	598,430,184.28	2.64	171,483,23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7,198.29	65,341,163.94	-53.56	105,479,575.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1.09	-61.47	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1.09	-61.47	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16.69	减少11.13个百分点	51.6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37,149,982.66	251,577,027.44	271,066,491.23	309,918,25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55,850.65	24,456,434.10	11,226,232.68	-13,330,25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97,456.27	16,466,786.59	7,136,283.67	-16,656,22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96,902.91	26,316,273.15	5,444,822.38	11,183,005.6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2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吉长江投资有限公司	—	30,601,800	38.25	30,601,8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曹勇	—	23,398,200	29.25	23,398,200	无		境内自然人
安吉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400,000	6.75	5,4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

							人
王永义		960,100	1.2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柴肖平		694,400	0.8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朱黄强	—	540,000	0.68	54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汪逸		454,300	0.5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正		446,900	0.5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冈		312,700	0.39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宁庆义		304,900	0.3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安吉长江投资有限公司为安吉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曹勇持有安吉长江投资有限公司49.00%的股权、持有安吉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2.22%的出资份额。胡林福持有长江投资51.00%的股权，胡林福为曹勇之岳父，两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朱黄强为安吉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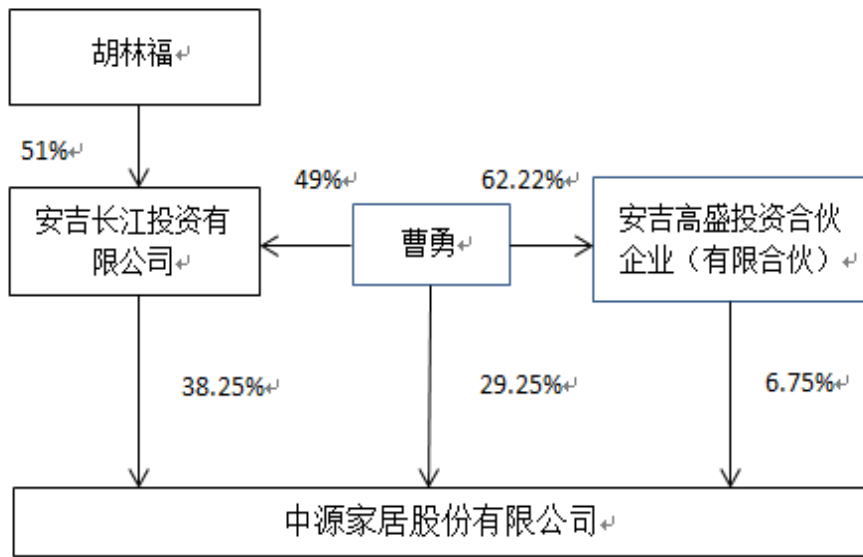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971.18 万元，同比增长 20.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0.83 万元，同比减少 59.76%；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03,230.46 万元，同比增长 12.5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注 1]

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本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实质影响。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2]

其他说明

[注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其他流动资产	307,913,333.31	-45,000,000.00	262,913,333.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00,000.00	45,000,000.00

[注 2]: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353,161.0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0,353,161.0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3,609,786.01	应付票据	140,569,525.26
		应付账款	123,040,260.75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将浙江泽川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浙江慧动智能家居有限公司、EBELLO HOME INC、KALM LIVING INC、香港凯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好麦家信息技术（杭州）有限公司、好麦家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源动电子商务（浙江）有限公司、中源海外家具（浙江）有限公司、源动（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源科企业孵化器（浙江）有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公司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